

证券代码：301268

证券简称：铭利达

公告编号：2025-109

债券代码：123215

债券简称：铭利转债

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11月24日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陶诚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聘任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已满且自公司筹备上市至今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障外部审计独立性，综合考虑公司现有业务状况、未来发展需求以及整体审计工作需要，根据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拟聘任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拟聘任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权益,激励其更充分地履行职责,促进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负责人购买责任保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购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

鉴于公司全体董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5年12月11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 同意9票,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4日